**2019年度泰州职业技术学院零星维修、改造工程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zy19001）**

**一、项目简述**
（一）工程概况
1、招标人：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2、工程名称：2019年度泰州职业技术学院零星维修、改造工程
3、招标工程内容：根据学院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指定的工程任务。
4、建设地点：泰州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投标人须具备行政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4、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证书（在有效期内），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建造师）。

5、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并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6、投标人应在响应本招标文件的前提下，自愿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概不承担。投标有效期自投标之日起算。
（四）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以招标人发出的书面材料为准，口头答复一律无效。
（五）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1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以书面解答的形式分发给所有投标人。
2、投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六）招标文件的修改
1、投标截止日前，招标人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招标文件同等效力。
2、补充通知将在网上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告知到所有潜在投标人。
**二、招标要求**
（七）招标工期：根据招标人要求。
（八）质量标准：合格
按建设部《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50300-2001）核验。
（九）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现金，现场交纳；
2、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
3、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期限为项目验收合格后，不计利息）。
4、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投标人在招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成交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因自身原因未能按本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在本次招标过程中，有违法违规行为被查实的。
成交投标人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行为的，成交无效，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招标人依照本文件规定另行确定成交投标人或重新招标。若成交投标人在执行合同中有任何不履约行为，视情节，招标人可从其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不足部分，将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资金拨付：
1、付款方式：每一个单项施工任务完成后，在有资质的审计单位审计完成后一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三、投标文件**

（十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格式附后）；

2、投标报价清单（格式附后）；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授权委托书（**项目授权委托人必须是项目经理本人**）；

5、投标保证金；

6、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零星密封提交）**：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经理建造师证、安全B证；**

**（3）投标人备份的施工人员（木工、瓦工、油漆工、电工）身份证、作业证；**

**（4）项目经理、授权委托人、备份的施工人员近6个月（2018年7月份之后）养老保险证明（以上人员均需在本单位注册）；**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可以在投标时一并提供。

**投标人交验的原件须密封，密封袋外表面写明单位名称和所提交的原件清单。**

（十二）投标报价方式

1、投标报价表中工程结算费率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一个百分率，该投标百分率为投标单位在本合同期内愿意按照最新的《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表》和《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表》进行工程结算,由招标人按审定价乘以的百分率（该百分率≦100%），即工程结算价=工程审定价×投标百分率（百分率≦100%）。

2、除工程以结算费率投标外，零工（**限价150元/工日**）算价均以实际工日乘以报价。

3、投标表中所有项目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材料、管理、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十三）**中标后必须由投标书中项目经理本人亲自在现场组织施工**，禁止挂靠单位和中标后工程转包或由他人在现场组织施工。如有违反，招标人有权终止施工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中标人的一切责任和赔偿招标人的一切损失。

（十四）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必须保证文件清晰整洁，并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印章。
**四、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
（十五）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封装，并在封袋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工程名称及袋内所装材料目录。封袋上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印章。
（十六）投标截止时间、联系方式：

投标开始时间：2019年1月22日14:30时。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1月22日15:00时。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标书送到泰州职业技术学院后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行政楼118室），逾期恕不受理。

通讯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区天星路8号，邮编：225300

联系人：凌晨，联系电话：15152499885。
**五、开标、评标、定标**
（十七）开标会议由招标人主持，开标时间、地点同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十八）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如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4）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5）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的，或缴纳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和质量要求的；

（8）投标人的代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席开标会的；

（9）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0）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十九）评标：评标活动依法进行，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并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报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根据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等时，以工程结算费率低的优先；工程结算费率也相等的，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或通过抽签活动确定。

2、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1）零工报价分30分；

（2）工程结算报价分70分；

3、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零工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以有效投标报价中的零工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2）工程结算费率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以有效投标报价中的工程结算费率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3）有效投标文件是指未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的投标文件。

4、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1）零工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零工报价与零工评标基准价相比，每高1%扣 0.2 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2）工程结算费率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工程结算费率与工程结算费率评标基准价相减，每高1%扣 0.5 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3）评分分值计算应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十）经评审后，评审专家推荐前二名单位为中标单位,以拟中标单位的投标价作为各自中标价。确定中标单位后，招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办法》、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二十一）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招标人订立合同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处理；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额度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招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中标单位订立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应当给予赔偿。
（二十二）中标人无法按时完成工程的，每拖延工期一天，扣罚该项工程费用的1％。

**六、参加投标确认函**

（1）参加投标单位必须在2019年1月21 日12:00之前将《参加投标确认函》发到邮箱tzyhqc@126.com。在规定时间内未发送的学院有权拒绝其参加询价。供应商须按规定报名登记，参与投标。报名供应商不符合资格要求随意报名或报名后无故不参与投标的，作为有不良行为的供应商记录在采购人处。

（2）格式：

参加投标确认函

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已下载了贵单位项目（项目编号：tzy19001）的招标文件，经我单位研究，决定准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我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

手机：，

邮箱：。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招标人：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 1 月 16 日

##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合同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单位愿在合同期内按照**投标报价清单及格式**和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清单及格式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用工内容 | 单 位 | 单价（元） | 备 注 |
| 1 |  零 工 | 工日 |  | 瓦工、木工、水电工，油漆工等 |
| 2 | 工程结算费率 | % |  | 工程结算价=工程审定价×投标费率（百分率≦100%） |

 投标人：（盖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